附件5：

宣恩县事业单位引进高学历人才政策清单

为深入实施人才强县战略，大力集聚人才，宣恩县出台了《中共宣恩县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印发＜关于加快集聚“贡水人才”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＞的通知》(宣人才发〔2023〕1号），对**2022年4月11日之后新引进到宣恩县事业单位工作（**人才在2022年4月11日之前无宣恩工作经历，实习除外）的高学历人才，给予住房、生活保障等政策，具体政策标准如下：

一、住房保障政策

**（一）购房补贴。**博士研究生（同时具有学历学位证），给予12万元购房补贴；全日制硕士研究生（同时具有学历学位证）、全球排名前100的大学或全球排名前100的专业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（中国软科世界大学学术排名、英国泰晤士高等教育世界大学排名、英国QS世界大学排名、美国U.S.News世界大学排名），给予6万元购房补贴；全日制一本本科生（非专升本），给予5万元购房补贴；符合宣恩县事业单位紧缺急需专业目录（2023年）的全日制本科生，给予3万元购房补贴。

**（二）人才公寓。**博士研究生（同时具有学历学位证）、全日制硕士研究生（同时具有学历学位证）、全球排名前100的大学或全球排名前100的专业全日制本科生、全日制一本本科生（非专升本），**本人及其共同生活成员在县城规划区内无自有住房的，可申请连续3年免租入住人才公寓。**

二、生活补贴

博士研究生（同时具有学历学位证），**给予连续5年，每人每月2500元的**生活补贴；全日制硕士研究生（同时具有学历学位证）、全球排名前100的大学或全球排名前100的专业全日制本科生（中国软科世界大学学术排名、英国泰晤士高等教育世界大学排名、英国QS世界大学排名、英国U.S.News世界大学排名），**给予连续5年，每人每月1000元的**生活补贴；全日制一本本科生（非专升本），**给予连续5年，每人每月500元的**生活补贴；符合宣恩县事业单位紧缺急需专业目录（2023年）的全日制本科生，**给予连续5年，每人每月400元的**生活补贴。

三、提高经济待遇

**事业单位新引进的**具有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的人才**可享受专业技术七级岗位经济待遇；事业单位新引进的具有全日制硕士研究生（同时拥有学历学位））可享受专业技术十级岗位经济待遇。**

四、医疗、教育人才津贴

引进的从事医疗、教育一线工作的专业人才，除享受住房保障政策、生活补贴外，还可享受医疗、教育人才津贴，具体如下：

**（一）医疗人才津贴。**全日制博士研究生（同时具有学历学位证），可享受50万元人才津贴；全日制硕士研究生（同时具有学历学位证），可享受20万元人才津贴。

**（二）教育人才津贴。**全日制博士研究生（同时具有学历学位证），可享受15万元人才津贴（本科为全日制“双一流”大学毕业生）。

人才享受政策具体事宜以《中共宣恩县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印发＜关于加快集聚“贡水人才”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＞的通知》(宣人才发〔2023〕1号）及《中共宣恩县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＜关于加快集聚“贡水人才”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实施方案＞的通知》(宣人才办发〔2023〕4号）文件为准。